

西翥街道防火通道新建及改扩建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西翥街道防火通道新建及改扩建项目已由五华区行政审批局备案,以云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备案证(项目代码为:2410-530102-89-01-481033)批准建设,本项目已取得西翥街道防火通道新建及改扩建项目施工图设计咨询审查报告,项目业主为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政府西翥街道办事处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政府西翥街道办事处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铭漾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为对应急防火需要,新建防火通道 25.88 千米,改建消防通道 6.12 千米,防火通道宽度约 4.5-6.5 米,项目总投资 1600 万元,招标规模 1017.5308 万元。

2.2 招标范围:完成本项目的所有施工工作,具体内容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所示内容为准。

2.4 建设地点:昆明市五华区西翥街道办事处辖区范围内。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6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

2.7 质量标准:(1)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及以上;(2)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及以上。

3. 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或“省级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若出现公司名称已变更而

系统上暂未进行变更的情况需附变更证明材料。投标人不满足本项规定条件的，将被否决投标。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5 其他要求：

（1）投标人未被列入《云南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 245 家企业涉嫌非法取得公路总承包二级资质有关问题的函》、《云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 245 家企业涉嫌非法取得公路总承包二级资质有关事项的通知》（云交建设便[2023] 11 号）中的企业名单，已在《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企业非法取得公路总承包二级资质分类处置有关情况的函》中的企业除外。

（2）投标人在“云南省 2023 年度公路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或“2023 年度公路施工企业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结果”中信用等级未被评价为 D 级。

（3）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行贿犯罪档案信息，招标人等可以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进行查询。

（4）本项目对失信被执行人，按照《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执行。由招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给评标委员会。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处理方法和评标标准：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昆明市严重失信主体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惩戒实施细则的通知》（昆政规〔2019〕2 号）、《关于规范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联合惩戒运用的通知》（昆政务通〔2020〕9 号）执行。

（5）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云政办发〔2016〕68 号）的规定，在工程项目招投标过程中，若中标人有拖欠工资重大违法行为，取消其中标资格。

（6）对严重失信主体按照《昆明市严重失信主体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惩戒实施细则》（昆政规〔2019〕2 号）执行。

(7) 项目经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同时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在有效期内，为本单位人员。

(8) 项目总工：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为本单位人员。

(9) 提供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未经审计的，提供公司内部自行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或加盖公章的公司财务情况说明）。

4.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双信封）。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__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page=km>），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招标电子商务标文件，格式为*.GLZBS、图纸）；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招标文件（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招标电子商务标文件，格式为*.GLZBS、图纸）供投标人下载使用。

5.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3 网上上传：网上上传网址为 <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page=km>，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6.4 开标网址：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page=km>）。

注：①开标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

用投标人和供应商)》(<https://ggzy.yn.gov.cn/ynggfwp-home-web/#/homePage?page=km>)
及附件。②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入开标大厅,并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在线签到、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③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回复。在规定的异议询问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④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ynggfwp-home-web/#/homePage?page=km>)、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昆明市五华区人民政府西翥街道办事处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

招标人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东村社区东村 322 号

招标联系人:张老师

招标人联系电话:15887182807

招标代理名称:云南铭漾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地址:昆明市五华区王筇路 49 号五华科创大厦 14 楼 07 室

招标代理联系人:贺兴文 李国涛 赵仕焜 尹正国 杨玲英

招标代理联系电话:0871-65093696 18213883241

监督部门名称及联系方式:昆明市五华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0871-64153148)